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FA ZHAN HOLDINGS LIMITED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475)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鄺慧敏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鄺慧敏女士(「鄺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鄺女士，43歲，持有加拿大Simon Fraser University頒授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鄺女士為盛源控股有限公司(「盛源」，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負責盛源及其附屬公司之整體財務及行政職能，以及企業管治之執行工作。鄺女士在會計、財務管理及企業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鄺女士曾在加拿大及香港多間從事不同行業之大型機構任職高級行政人員。鄺女士曾為開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執行董事兼財務總裁。鄺女士曾任盛創企業系統有限公司(現稱名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就委任鄺女士為執行董事與其訂立委任函件。鄺女士之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計一年，並將在雙方並無提出異議之情況下自動重續，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鄺女士有權收取定額年度酬金910,000港元(以及由董事會酌情支付之花紅)及定額董事袍金每年200,000港元，且已經由董事會在考慮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現時市況後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鄺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iii)於過去三年內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概無出任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鄺女士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熱烈歡迎鄺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浩先生、胡楊俊先生、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及鄺慧敏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維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志強先生、香志恒先生及郭佩霞女士。